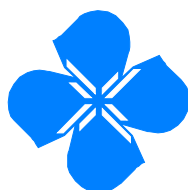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GDA

兴 达

XING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興 達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	11,490.5	10,812.0	+6.3%
毛利率	19.2%	21.0%	-1.8 百分點
EBITDA (附註)	1,611.7	1,521.6	+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449.4	348.4	+29.0%
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分)	27.07	20.99	+29.0%
攤薄 (人民幣分)	26.89	20.88	+28.8%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 每股末期股息 (港仙)	13.0	15.0	-13.3%

附註：按未計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折舊及攤銷前的年度溢利計算。

經審核全年業績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興達」)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1,490,471	10,812,028
銷售成本		(9,289,969)	(8,538,496)
毛利		2,200,502	2,273,532
其他收入	5	145,049	213,819
政府津貼		14,125	22,711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67,391	152,33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確認		(25,995)	(2,543)
其他開支	5	(7,759)	(33,796)
分銷與銷售開支		(796,350)	(1,061,026)
行政開支		(456,966)	(452,228)
研發開支		(170,719)	(169,231)
融資成本	7	(233,527)	(198,936)
除稅前溢利		735,751	744,638
所得稅開支	8	(98,362)	(186,426)
年度溢利	9	637,389	558,212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營運產生之匯兌差額		9,592	19,15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46,981	577,371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49,401	348,391
非控股權益		187,988	209,821
		637,389	558,21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55,672	361,830
非控股權益		191,309	215,541
		646,981	577,371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1	27.07	20.99
攤薄(人民幣分)		26.89	20.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159,611	6,765,865
使用權資產		620,193	635,001
永久業權土地		69,532	67,542
投資物業		117,300	121,000
定期存款		725,337	1,499,673
遞延稅項資產		170,546	123,65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永久業權土地 的預付款項		254,551	135,289
預付款項		14,963	17,963
		9,132,033	9,365,984
流動資產			
存貨		903,643	1,181,1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9,448	65,108
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8,028,097	8,147,717
可收回稅項		—	2,330
定期存款		2,015,840	1,422,8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0,801	824,867
		11,587,829	11,643,994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015,283	5,285,936
合約負債		50,841	57,275
稅項負債		71,258	103,748
應付股息		86,290	187,950
借款—一年內到期		6,120,325	5,739,331
租賃負債		250	251
購回股份產生的義務		223,944	249,677
		11,568,191	11,624,168
流動資產淨值		19,638	19,82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151,671	9,385,81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9,473	53,046
借款—一年後到期		509,725	1,152,500
遞延收入		283,053	255,702
租賃負債		529	779
		852,780	1,462,027
資產淨值		8,298,891	7,923,783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63,218	163,218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5,941,705	5,701,296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104,923	5,864,514
非控股權益		2,193,968	2,059,269
		<hr/>	<hr/>
權益總額		8,298,891	7,923,783
		<hr/> <hr/>	<hr/> <hr/>

附註

1. 一般事項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興化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及銷售子午輪胎鋼簾線、胎圈鋼絲及其他鋼絲。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採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 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一支柱二規則範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 2 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就確認及披露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加入例外情況，而該等資產及負債與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支柱二法例」）而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有關。該等修訂本要求各實體應在頒佈修訂本後立即應用並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亦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各實體應於支柱二法例生效期間單獨披露其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開支／收入及於支柱二法例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單獨披露有關其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本集團於該等修訂本發佈後立即應用並追溯應用臨時例外情況，即從支柱二法例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日起應用該例外情況。本集團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開支／收入於附註 8 中揭露。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操作聲明第 2 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予修訂，以「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重大會計政策」一詞。倘若將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中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其將影響一般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這些財務報表做出的決定，則會計政策資料屬重要。

該等修訂本亦明確指出，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相關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的性質而具有重要性，即使其金額並不重要。但並非所有與重要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要。倘若實體選擇披露無關重要的會計政策資料，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操作聲明第 2 號作出重要性判斷（「操作聲明」）亦進行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要性程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會計政策資料是否對其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性。操作聲明中增加了指導及示例。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但會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中的會計政策披露。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 ¹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修訂本在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中增加了一項披露目標，規定實體必須披露有關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的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此外，亦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進行了修訂，將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例證納入實體面臨的集中流動性風險資料的披露要求。

「供應商融資安排」一詞沒有定義。相反，該等修訂本描述了要求實體提供資料的安排的特徵。為了實現披露目標，實體必須披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總體情況：

- 該等安排的條款及條件；
- 實體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構成該等安排一部分的負債的賬面金額及相關條目，以及該等金融負債賬面金額的非現金變動；
- 供應商已從融資提供者收取付款的賬面金額及相關條目；
- 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金融負債及不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可比貿易應付賬款的付款到期日範圍；及流動性風險資料

該等修訂本包含對實體應用修訂本的首個年度報告期的具體過渡性寬限，適用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或會影響與本集團簽訂的供應商融資安排相關的負債、現金流量以及本集團面臨的流動性風險的披露。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影響（如有）將日後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資料將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則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a) 客戶合約收益之細分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之收益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子午輪胎鋼簾線		
- 貨車用	5,574,784	5,209,375
- 客車用	4,305,964	4,056,017
胎圈鋼絲及其他鋼絲	1,609,723	1,546,636
總計	11,490,471	10,812,028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1,490,471	10,812,028

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的合約屬短期的，而合約價格已釐定。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中國及其他國家的輪胎製造商。

(b) 與客戶訂立合約的履約義務及收益確認政策

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子午輪胎鋼簾線及鋼絲，其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主要即貨品已於現場提取時或已裝運離岸時已運至指定地點時）某一時間點及時確認。

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其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已到期）而承擔向該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c) 交易價格分配至與客戶訂立合約的餘下履約義務

銷售子午輪胎鋼簾線、胎圈鋼絲及其他鋼絲的所有履約義務為期一年或少於一年。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的許可下，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作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人就對分部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核按產品類別（即子午輪胎鋼簾線、胎圈鋼絲及其他鋼絲為主）劃分的收益分析。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經營業績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可供董事用以評估各類產品的表現。本公司董事審核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營運屬單一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因此並無編製獨立分部資料。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定期存款）按資產所在地域分類呈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	7,103,642	6,597,928
泰國	1,132,508	1,144,732
	<u>8,236,150</u>	<u>7,742,660</u>

地域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經營及產生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資料按已交付貨品的地域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中國（經營所在國家）	7,806,020	6,939,808
印度	442,249	493,196
泰國	432,900	436,638
美國	345,979	367,978
斯洛伐克	342,753	274,030
巴西	305,257	319,775
韓國	188,179	207,183
其他	1,627,134	1,773,420
	<u>11,490,471</u>	<u>10,812,028</u>

「其他」包括來自多個個別少於本集團總收益 10%之國家之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貢獻的收益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 10%。

5. 其他收入及其他開支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2,193	103,932
銷售廢料	62,733	54,365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2,171	3,624
銷售其他材料	—	27,702
雜項收入	27,952	24,196
	<u>145,049</u>	<u>213,819</u>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雜項收入開支	(7,759)	(8,911)
銷售其他材料成本	—	(24,885)
	<u>(7,759)</u>	<u>(33,796)</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外匯收益淨額	65,123	163,0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4,340	(8,1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2,211	3,160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83)	(4,96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	(3,700)	(740)
	<u>67,391</u>	<u>152,336</u>

7.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232,648	220,859
購回股份產生義務的估算利息	15,999	18,604
已貼現應收票據	2,960	2,568
租賃負債利息	40	45
	<u>251,647</u>	<u>242,076</u>
減：合資格資產成本的已資本化利息	(18,120)	(43,140)
	<u>233,527</u>	<u>198,936</u>

年內之已資本化借款成本乃於特別借款中產生，並以合資格資產開支之年利率 4.54%（二零二二年：特別借款中產生，並以利率 4.83%）計算。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132,238	175,08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770)	(8,296)
已付預扣稅	22,362	25,039
遞延稅項	(40,468)	(5,399)
	<u>98,362</u>	<u>186,426</u>

稅項支出即中國的所得稅，以集團實體在中國的應課稅收入按當時稅率計算。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惟下文進一步所述江蘇興達除外。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發出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證書」）後，江蘇興達享有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稅收優惠，因此，其享有15%的優惠稅率至二零二三年為止。

由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產生於或源自香港的收入，故並無作出香港稅項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泰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獲未確認稅項虧損所吸納，故並無計提泰國稅項撥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泰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稅項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五月發佈的暫時豁免，豁免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的相關規定。因此，本集團既未確認亦未披露支柱二示範規則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關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盧森堡議會將歐盟關於支柱二最低稅收規則指令納為國內法，頒佈支柱二所得稅立法，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而盧森堡乃本公司附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根據該立法，於盧森堡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須為實際稅率低於15%的利益繳納補足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盧森堡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所產生的溢利佔本集團綜合溢利不到1%。於過往年度動用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集團實體已按15%至17%的累進稅率納稅。管理層估計支柱二所得稅對集團的影響微不足道。

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支柱二所得稅立法對其未來財務表現的影響。

9.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12,412	836,11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206	62,97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591	6,716
員工成本總額	1,085,209	905,806
減：已資本化之存貨	(721,140)	(570,896)
減：計入研發開支	(50,217)	(45,289)
	313,852	289,621
核數師酬金	3,746	2,88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198,347	8,480,896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6,513	562,465
- 使用權資產	15,890	15,589
折舊及攤銷總額	642,403	578,054
減：已資本化之存貨	(570,588)	(505,854)
減：計入研發開支	(9,336)	(7,738)
	62,479	64,462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2,171)	(3,624)
減：年內來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682	428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淨額	(1,489)	(3,196)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計入銷售成本）	91,623	71,360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已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 15.0 港仙 (二零二二年：已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5.0 港仙)	222,752	203,882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 13.0 港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每股 15.0 港仙)	226,207	222,752

於本年度，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15.0港仙（二零二二年：15.0港仙）之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222,752,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3,882,000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二年六月九日）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0港仙（二零二二年：15.0港仙），合共約人民幣226,207,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22,752,000元），惟須經其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449,401	348,391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u>股份數目</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660,306	1,659,529
就尚未行使股份獎勵的攤薄潛在普通股影響	10,815	9,102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671,121	1,668,631

以上呈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於扣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的股份後得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泰國註冊成立及營運的全資附屬公司興達鋼簾線（泰國）有限公司（「泰國興達」）正在進行的客戶基礎轉移計劃較原轉移時間表有所延遲，且並未實現本年度預算銷售計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該附屬公司（作為一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該計算方法乃採用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批准的覆蓋未來5年（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稅前貼現率為15.2%）的財務預算所得的現金流量預測。

使用價值計算的關鍵假設是預算銷售額及銷售成本，包括估計單位價格／成本及銷售數量，並根據現金產生單位及一組具有類似客戶群的實體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確定。5年以後的現金流量參照泰國長期平均增長率以2%的增長率進行推算。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較賬面金額低人民幣91,623,000元。減值金額已分配予於泰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所持有的長期資產，使各類資產的賬面金額不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其使用價值及零的最高者。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分配，已就該附屬公司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91,623,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及減值虧損後，位於泰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 983,046,000元。

13. 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貨品	4,203,571	3,194,017
減：信貸虧損撥備	(68,942)	(55,828)
	4,134,629	3,138,189
應收票據	3,395,046	4,350,64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950)	(1,950)
	3,393,096	4,348,697
	7,527,725	7,486,886
預付原材料供應商款項	379,121	522,456
工字輪預付款項	26,003	23,145
可收回增值稅	67,147	88,451
其他預付款項	10,469	12,728
其他應收款項	22,894	19,313
減：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5,262)	(5,262)
	500,372	660,831
	8,028,097	8,147,717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分別為人民幣3,046,471,000元及人民幣4,579,259,000元。

本集團的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有平均30至90天的信貸期，且本集團允許國內客戶支付票據或信用證以結算應收款。本集團收到的應收票據及信用證的期限均在一年以內。

以下為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接近收入確認日期）呈列：

	二零二三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		
0 至 90 天	2,671,355	2,218,549
91 至 120 天	384,243	333,150
121 至 180 天	370,143	321,402
181 至 360 天	581,747	261,400
360 天以上	127,141	3,688
	4,134,629	3,138,189
應收票據		
0 至 90 天	482,928	278,447
91 至 180 天	1,556,873	1,313,346
181 至 360 天	1,334,207	2,292,295
360 天以上	19,088	464,609
	3,393,096	4,348,697

14.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	2,870,066	3,472,657
供應商融資安排下之應付賬（附註 i）	615,000	360,000
	3,485,066	3,832,657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金	35,772	7,523
應計員工成本	253,386	300,44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033,570	1,058,382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 ii）	8,018	—
應計利息開支	10,326	6,184
應計開支	142,158	55,087
其他	46,987	25,657
	1,530,217	1,453,279
	5,015,283	5,285,936

附註：

- i. 應付賬款涉及主要供應商向本集團提出以應付票據結算採購貨物的應付賬。於應付票據到期前，本集團繼續向供應商確認該等義務，因為相關銀行有義務僅在票據到期日按照與供應商協定的相同條件付款而無進一步延期。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該等票據的結算根據安排的性質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 ii. 關聯方指興達繡園，就是由本公司董事控制的有限公司，也是本集團其中一個非控股權益。

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呈列之應付賬及供應商融資安排下之應付賬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		
0 至 90 天	1,753,699	650,047
91 至 180 天	522,374	1,170,817
181 至 360 天	373,815	1,544,298
360 天以上	220,178	107,495
	<u>2,870,066</u>	<u>3,472,657</u>
供應商融資安排下之應付賬		
0 至 90 天	187,202	310,000
91 至 180 天	427,798	—
181 至 360 天	—	50,000
	<u>615,000</u>	<u>360,000</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 90 天，與供應商協商後可延長至 120 天或 180 天。

本集團已實施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結清。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30 億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3,000,000	3,000,000	301,410	301,410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2,445	1,662,445	163,218	163,218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16.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八日，本公司合共257,680,000股認購股份（總面值為25,768,000港元）（相當於(i)緊接認購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5.50%；及(ii)緊隨認購後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3.42%）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1.31港元發行予認購人。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37.6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興達」）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年內」）經審核之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1,490,500,000元，同比增加6.3%（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812,000,000元）。毛利同比下跌3.2%至人民幣2,200,5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273,500,000元），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1.8個百分點至19.2%（二零二二年：21.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上升29.0%至人民幣449,4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48,400,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27.07分（二零二二年：每股人民幣20.99分）。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末期股息每股13.0港仙（約人民幣11.8分）。

行業概況

二零二三年，中國經濟全力復甦，穩定向好。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二三年全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 5.2%，主要預期目標圓滿實現。隨著國內經濟躍上新台阶，全國貨運物流亦呈質效提升態勢，高速公路車流量持續遞增，貨車流量穩健修復，客車流量強勁反彈。

政策方面，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工信部聯合七部門發佈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方案提出支持擴大新能源汽車消費和穩定燃油汽車消費，推動汽車行業穩定增長，支持工業經濟平穩健康運行。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最新數據顯示，二零二三年中國汽車產銷分別完成 3,016.1 萬輛和 3,009.4 萬輛，創歷史新高，同比分別增長 11.6% 和 12.0%，拉升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需求。此外，據公安部統計，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底，汽車保有量達 3.36 億輛，相信長遠可以持續為子午輪胎替換市場提供支撐。

二零二三年，隨著全球汽車產業鏈復甦疊加出口增長拉動，我國輪胎行業經營形勢全面復甦。在需求增長，原材料價格、海運費等回落的大背景下，輪胎行業產銷兩旺，子午輪胎鋼簾線的海外業務因而受惠。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國內需求增長，海外市場需求良好勢頭不減，子午輪胎鋼簾線行業持續穩定，使興達更容易發揮其企業龍頭優勢，維持業務總體發展穩健。年內，本集團錄得總銷量同比增長 23.8% 至 1,306,100 噸；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銷售量同比上升 24.9% 至 1,043,000 噸，佔本集團總銷售量的 79.9%（二零二二年：79.2%）；胎圈鋼絲的銷售量增加 21.6% 至 155,300 噸，佔本集團總銷售量的 11.9%（二零二二年：12.1%）。膠管鋼絲及其他鋼絲的銷售量上升 16.9% 至 107,800 噸，佔本集團總銷售量的 8.2%（二零二二年：8.7%）。

年內，本集團貨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銷售量同比上升 25.0% 至 587,700 噸，主要由於中國經濟及物流活動逐步復常，同時國內輪胎生產及需求同比亦有上升。年內，主要由於國內客車用子午輪胎需求上升拉動本集團客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之銷售量而同比上升 24.9% 至 455,300 噸。年內，貨車及客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銷售量分別佔本集團子午輪胎鋼簾線總銷售量的 56.3% 及 43.7%。

銷售數量

	二零二三年 噸	二零二二年 噸	變動
子午輪胎鋼簾線	1,043,000	834,800	+24.9%
- 貨車用	587,700	470,300	+25.0%
- 客車用	455,300	364,500	+24.9%
胎圈鋼絲	155,300	127,700	+21.6%
膠管鋼絲及其他鋼絲	107,800	92,200	+16.9%
總計	1,306,100	1,054,700	+23.8%

中國市場方面，二零二三年子午輪胎鋼簾線銷售量上升 32.1%至 759,700 噸（二零二二年：575,300 噸），主要由於年內更頻繁國內經濟活動及更佳國內生產總值推動了子午輪胎的需求。年內，海外市場的需求仍然旺盛，子午輪胎鋼簾線銷售量上升 9.2%至 283,300 噸（二零二二年：259,500 噸），主要是海外輪胎生產商的需求持續增長。國內及海外市場分別佔總銷售量 72.8%及 27.2%（二零二二年：68.9%及 31.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子午輪胎鋼簾線年產能增長至 1,074,000 噸，其中江蘇廠房、山東廠房、泰國廠房的年產能分別達到 802,000 噸、197,000 噸及 75,000 噸。胎圈鋼絲的年產能減少至 161,000 噸。膠管鋼絲及其他鋼絲增長至 114,000 噸。年內，受到國內子午輪胎市場復甦及子午輪胎鋼簾線需求增長所影響，整體廠房使用率上升至 96.3%（二零二二年：84.7%）。

	二零二三年 產能(噸)	二零二三年 使用率	二零二二年 產能(噸)	二零二二年 使用率
子午輪胎鋼簾線	1,074,000	96.3%	972,100	86.1%
胎圈鋼絲	161,000	96.8%	169,700	74.4%
膠管鋼絲及其他鋼絲	114,000	95.1%	103,800	88.6%
總計	1,349,000	96.3%	1,245,600	84.7%

為實現產能提升及拓展商業版圖，本集團不斷投放資源加強產品研發、升級產品技術，根據不同層次的客戶需求打造定製化的子午輪胎鋼簾線。年內，本集團共研發37種新子午輪胎鋼簾線以及23種新胎圈鋼絲及其他鋼絲。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以主要產品劃分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比重	二零二二年	比重	變動
子午輪胎鋼簾線	9,880.8	86.0%	9,265.4	85.7%	+6.6%
- 貨車用	5,574.8	48.5%	5,209.4	48.2%	+7.0%
- 客車用	4,306.0	37.5%	4,056.0	37.5%	+6.2%
胎圈鋼絲	861.1	7.5%	833.6	7.7%	+3.3%
膠管鋼絲及其他鋼絲	748.6	6.5%	713.0	6.6%	+5.0%
總計	11,490.5	100.0%	10,812.0	100.0%	+6.3%

年內，本集團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人民幣678,500,000元或6.3%至人民幣11,490,5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812,0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國內及海外市場需求及銷售量均上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同比下降人民幣73,000,000元或3.2%至人民幣2,200,5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273,500,000元），毛利率為19.2%（二零二二年：21.0%），同比下跌1.8個百分點。毛利及毛利率均下降主要由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人民幣91,600,000元已計入二零二三年的銷售成本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下降人民幣68,800,000元或32.2%至人民幣145,0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13,800,000元），主要是由於年內來自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賺取的已確認利息收入減少及並無出售其他材料的收入所致。

政府津貼

年內，政府津貼減少人民幣8,600,000元或37.9%至人民幣14,1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2,700,000元），主要是由於中國地方政府的補貼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的收益淨額人民幣152,300,000元，減少人民幣84,900,000元或55.7%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67,400,000元收益淨額。主要是由於年內錄得外匯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確認增加人民幣23,500,000元或940.0%至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6,0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5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年使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參考的違約率上升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下降人民幣26,000,000元或76.9%至人民幣7,8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3,8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年並無出售其他材料的成本所致。

分銷與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減少人民幣264,600,000元或24.9%至人民幣796,4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61,000,000元），主要是由於海運費同比下降使運輸費用下跌。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上升人民幣4,800,000元或1.1%至人民幣457,0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52,2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年的諮詢及專業費用上升所致。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上升人民幣1,500,000元或0.9%至人民幣170,7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9,2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全年整體投入了更多資源於研發新產品。

融資成本

如包含合資格資產成本的已資本化利息金額，則融資成本增加人民幣9,500,000元或3.9%至人民幣251,6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42,100,000元）。有關成本上升主要由於平均銀行借款餘額同比上升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減少人民幣88,000,000元或47.2%至人民幣98,4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86,400,000元），有效稅率為13.4%（二零二二年：25.0%）。部份二零二二年的應抵扣費用遞延於二零二三年確認並沖減了即期稅項，加上二零二三年的遞延稅收抵免增加，也導致年內的有效稅率同比下降。

純利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同比上升人民幣79,200,000元或14.2%至人民幣637,4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58,200,000元）。

流動資金、資本來源及資本結構

年內，本集團的融資及財務政策並無重大改變。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而現金主要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和設備，派發股息和繳納所得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24,900,000元，減少人民幣254,100,000元或30.8%至人民幣570,8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投資活動使用的人民幣941,900,000元及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人民幣956,800,000元，超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人民幣1,633,400,000元及受外匯變動的影響現金增加人民幣11,200,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6,630,100,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891,800,000元減少人民幣261,700,000元或3.8%。借款的固定利率訂於1.35%至3.9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至4.05%），而借款的浮動利率訂於2.90%至7.7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至7.22%）。人民幣6,120,300,000元的借款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一年內償還，餘下人民幣509,800,000元的借款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減少人民幣56,200,000元或0.5%至人民幣11,587,8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44,000,000元），流動負債減少人民幣56,000,000元或0.5%至人民幣11,568,2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24,2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在1.0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總借款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32.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8%）。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均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泰銖為結算單位。

除了若干銀行存款及應收賬款以美元、歐元、港元及泰銖結算外，本集團絕大部份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以人民幣列賬，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於年內沒有運用任何財務衍生工具對沖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將持續審慎監察人民幣匯價變動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並會於適當時考慮採取相關的外匯對沖方案。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098,4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33,000,000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置已訂約但未有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永久業權土地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228,7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2,400,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已授權但未訂約購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永久業權土地作出資本承擔。資本承擔所須資金，預計將會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借貸所支付。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分別由價值人民幣885,200,000元的已抵押定期存款、價值人民幣195,700,000元的租賃土地及價值人民幣174,000,000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由價值人民幣1,978,600,000元的已抵押定期存款、價值人民幣199,900,000元的租賃土地及價值人民幣163,400,000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以取得銀行借款。

重大投資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簽署的配售函件，本公司已同意認購11,993,000股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浦林成山（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浦林成山」，股份代號：01809）股份，其股份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價為現金每股5.89港元。扣除開支後的認購總額約為71,4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興達持有的股份分別佔浦林成山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9%。浦林成山是一家專注於輪胎研發、製造、銷售及提供輪胎全生命週期服務的現代化企業，是中國商用全鋼子午線輪胎替換市場國內領先製造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上述投資仍然存在，也記錄了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之人民幣4,300,000元（二零二二年：虧損人民幣6,2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除代扣稅後已收取浦林成山的股息收入為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900,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於浦林成山的公平值為人民幣69,4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100,000元）。上述投資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的0.3%及0.3%。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並無其他重大外部投資。

重大事項

須予披露交易—成立合營公司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公告所披露，本集團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興達」）與華勤橡膠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華勤橡膠」）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訂立投資協議（「該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合營公司（「該合營公司」），向該合營公司註冊資本以非現金注資以及該合營公司事務之營運及管理。該合營公司將主要從事製造與子午輪胎骨架材料相關之鋼簾線。根據該投資協議，該合營公司之總投資額為人民幣 600,000,000 元，其中 60% 由江蘇興達提供生產設備注資，40% 由華勤橡膠提供土地及工廠注資。生產規模預計為 50,000 噸鋼簾線。由於該投資協議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5%，而所有百分比率均低於 25%，因此訂立該投資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之通告及公佈規定。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自兩個年度並無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相關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 8,700 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7,400 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 1,085,200,000 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 905,800,000 元）。僱員薪酬乃按照員工表現、資歷及能力而釐定。花紅之計算則按照個人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努力及貢獻而評估。此外，本集團持續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對技術及產品的認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的瞭解。

除支付薪酬及花紅之外，本集團也透過興達工會（「興達工會」）向僱員提供多種福利。每年，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包括江蘇興達、山東興達鋼簾線有限公司（「山東興達」）及泰州興達特種鋼絲繩有限公司（「泰州興達」）將員工全年薪金的 2%（「工會費」）貢獻給興達工會以支持其運作。興達工會的工會費及從其他途徑獲得的資金用作為本集團僱員提供各種福利及服務，包括提供可供本集團僱員購買的員工宿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江蘇興達、山東興達及泰州興達向工會貢獻的工會費為人民幣 19,100,000 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 20,300,000 元）。

據中國國務院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十四日頒佈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本集團須為各僱員就養老基金及保險作出供款。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僱員由國家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保障，自退休日期起每月可獲退休金。中國政府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而本集團則按興化市規定的比率每年向退休計劃供款，當供款到期時列為經營開支入賬。根據該計劃，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現時的供款水準。除養老基金之外，本集團亦有為不同階層的員工提供醫療保險、個人意外及失業保險。

於二零零九年，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保留優秀僱員，並透過擁有股份使員工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直接掛鉤，鼓勵他們達致業績目標。股份將由受託人以本公司的出資在市場購買，並為獲選員工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歸屬於他們。

於二零一零年，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認購 5,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第一批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認購另外 5,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第二批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認購 10,481,000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 5,000,000 股被撥入第二批股份，其餘 5,481,000 股獲列為第三批股份（「第三批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購入 4,519,000 股本公司股份，並加入第三批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認購 7,282,000 股（「第四批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以股代息計劃中配發的 601,011 股代息股份已作為股份獎勵計劃中以信託形式持有之股份股息加入第四批股份，並由受託人持有。於二零一八年，以股代息計劃中配發的 506,266 股代息股份已加入第四批股份，並由受託人持有。於二零一九年，根據本公司以股代息計劃分配的 418,899 股代息股被添加到第四批股份中，該股本是從信託持有的與股份獎勵計劃有關的股份產生的股利。同時，受託人在公開市場上購買了 4,900,000 股本公司的股份，其中 1,075,824 股已加入第四批股份中，其餘 3,824,176 股已加入為第五批股份（「第五批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以股代息計劃中配發的 732,018 股代息股份已加入第五批股份，並由受託人持有。於二零二一年，以股代息計劃中配發的 665,471 股代息股份已加入第五批股份，並由受託人持有。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2,000 股未歸屬的第四批股份已加入至第五批股份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五批股份的餘額為 2,139,665 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第一批股份、第二批股份、第三批股份、第四批股份以及第五批股份的三分之一股份已歸屬於獲選之僱員。餘下 2,139,665 股第五批股份預計將在二零二四年歸屬於獲選之僱員。

展望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舉行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指出，國內經濟回升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不變，強調二零二四年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統籌擴大內需和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推動高質量發展。在國內經濟活躍、物流需求迅速拉升、重大項目融資支持力度加大的情況下，本集團對子午輪胎鋼簾線行業的發展繼續抱持樂觀態度。此外，二零二四年三月，全國兩會在北京召開，新能源汽車成為兩會焦點，國內各省政府在工作計劃中皆提及新能源汽車產業，包括擴大產業鏈及拉動消費等方面，有利於推動行業進一步發展。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數據，二零二三年中國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完成 958.7 萬輛和 949.5 萬輛，同比分別增長 35.8% 和 37.9%，市場佔有率達到 31.6%，高於二零二二年同期 5.9 個百分點。相信新能源汽車的高速發展能夠為子午輪胎鋼簾線帶來新的機遇。同時，海外市場需求仍然旺盛，原材料及運費回落，也有利於海外市場放量增長。

展望未來，興達將密切關注國家政策及全球經濟發展，適時調整全球戰略部署，堅持穩中求進的發展基調，致力於提升產品品質和研發創新能力，提高產品競爭力，提高自動化、智能化，促進工業化與信息化的深度融合，充分挖掘國內市場潛力，積極擴張歐美、印度和東南亞市場。作為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龍頭企業，在二零二四年，興達將繼續引領行業新發展，為消費者和市場提供更高端的優質產品，助力橡膠行業加快產業轉型升級。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13.0 港仙（約人民幣 11.8 分）。在即將到來的股東週年大會獲得本公司的股東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給予在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營業結束時前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並在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舉行，大會通告將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盡快刊發並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處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出席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召開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 室。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處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 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為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包括提高透明度、問責度及獨立性的水準。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守則條文第 C.2.1 條規定（其中包括），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職責應分開且不得由同一人擔任。董事會主席劉錦蘭先生全面領導董事會並帶頭確保董事會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一職，而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由執行董事之間分配。除主席的職責由其餘執行董事分擔外，本公司已成立行政委員會，負責釐定、批准及監察本集團資源分配的日常管理，亦分擔劉錦蘭先生的職責。

為了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已經設立了審計委員會、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按守則條文執行企業管治責任。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用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盡查詢後，本公司並收到董事發出的確認書以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就有關可能會擁有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買賣證券程式指引，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財務申報事宜及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全年業績。此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並已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報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佈所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有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的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對一致，而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非保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公佈發表意見或保證結論。

刊載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xingda/index.htm)刊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稍後寄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所有僱員的努力及貢獻。同時，董事會亦謹此感謝本集團所有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支持。本集團會繼續努力，以於二零二四年取得更輝煌業績。

承董事會命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錦蘭

中國上海，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張宇曉先生、杭友明先生、王進先生及王煜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福身先生、駱鐵軍先生及許春華女士。